

#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子公司万弘高新收购金鹰稀土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万弘高新收购金鹰稀土的基本情况

根据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9月30日披露的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三次修订稿）》，2016年1月16日，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弘高新”）与赣县金鹰稀土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鹰稀土”）以及上述两家公司的股东共同签订了《经营权托管协议》，约定万弘高新将于2017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对金鹰稀土全部资产（包括但不限于与生产相关的土地、厂房、设备，存货等）的收购。收购价格参照届时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三次修订稿）》。

### 二、万弘高新收购金鹰稀土的进展情况

2017年8月，金鹰稀土因涉嫌环保设施不达标等原因被有关部门要求停产。截至目前，上述问题尚未解决，金鹰稀土仍处于停产状态。基于上述原因，公司子公司万弘高新无法按照《经营权托管协议》中约定的时间完成对金鹰稀土的收购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增资控股万弘高新，实施“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目”为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。截至目前，万弘高新已取得其生产经营所必需的立项、土地、环保审批等生产经营资质，其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万弘高新一期工程项目（年综合回收利用6,000吨废旧磁性材料）已经投产，万弘高新利用其自有设备开展稀土综合回收利用业务，不受金鹰稀土停产的影响。

### 四、解决措施

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万弘高新正积极与金鹰稀土方面进行沟通,要求其采取措施尽快解决前述问题,恢复生产,促成万弘高新对金鹰稀土的收购。在金鹰稀土解决前述问题并恢复生产后,公司将对其进行评估,并启动收购流程。

后续,关于万弘高新收购金鹰稀土事项的进展情况,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